

广东省律师协会文件

粤律协〔2020〕111号

关于组织律师参加两岸四地青年律师论坛 2020 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律师协会：

为抓好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机遇，更好凝聚内地、台湾、澳门及香港律师，搭建四地律师沟通交流平台，香港律师会将于2020年12月4日在线上举办第十届“两岸四地青年律师论坛”。本次论坛主题为“百年大变局，律青新机遇”，论坛将邀请来自四地的资深讲者分享见解与经验，内容涵盖粤港澳大湾区主题演说、律所管理、财富管理和争议解决等。

为促进四地律师行业的交流与合作，共同推动法律服务业的发展，根据香港律师会邀请函安排，省律协拟组织各地市律师参加本次论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- 一、请根据论坛议题及议程组织相关专业青年律师参加;
- 二、各市律师参会名额分配安排: 广州、深圳各 20 名, 佛山、东莞各 15 名, 珠海、中山各 9 名, 惠州、江门、肇庆各 6 名, 其余 12 个地市律协各 2 名, 共 130 人;
- 三、已通过省律协委员会和省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报名参加的, 无需重复报名;
- 四、请各市律协在 11 月 25 日前将报名表格发送至省律协秘书处邮箱: gatwsb@gdla.org.cn, 由省律协统一报送香港律师会;
- 五、各市报名的律师如有临时退出的, 由各市律协补充参加律师并及时报送省律协;
- 六、本次论坛无需参会费用。

附件: 1. 两岸四地青年律师论坛 2020 议程 (暂定)
2. 两岸四地青年律师论坛 2020 报名表格



(联系人: 麦嘉橼, 联系电话: 020-66826953)

抄送：金世章专职副书记，会长、副会长，监事长、副监事长，厅律管处。

广东省律师协会秘书处

2020年11月20日印发
